

上海期货交易所文件

上期发〔2023〕225号

关于调整螺纹钢等期货交易保证金比例和涨跌停板幅度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经研究决定，自2023年7月19日（周三）收盘结算时起，交易保证金比例和涨跌停板幅度调整如下：

螺纹钢、热轧卷板、不锈钢期货合约的交易保证金比例调整为7%，涨跌停板幅度调整为5%；

天然橡胶、纸浆期货合约的交易保证金比例调整为8%，涨跌停板幅度调整为6%；

白银、线材期货合约的交易保证金比例调整为9%，涨跌停板幅度调整为7%；

燃料油、石油沥青期货合约的交易保证金比例调整为10%，涨跌停板幅度调整为8%；

锡期货合约的交易保证金比例调整为12%，涨跌停板幅度调整为10%；

如遇上述交易保证金比例、涨跌停板幅度与现行执行的交易保证金比例、涨跌停板幅度不同时，则按两者中比例高、幅度大的执行。

关于交易保证金和涨跌停板的其他事项按《上海期货交易所风险控制管理办法》执行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1. 相关品种交易保证金比例和涨跌停板幅度调整一览表

上海期货交易所

2023年7月14日

抄送：证监会期货部。

上海期货交易所

2023年7月14日印发

打字：徐紫莹

校对：赵鑫

共印1份